

## 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通知于2023年12月26日通过电话、邮件、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并于2023年12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9名，由董事长褚一凡女士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处置部分资产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部分存货及固定资产处置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制度，处置的依据较为充分，更加公允、客观的反映了公司的资产及财务状况，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2、审议通过《关于补充审议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泉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于2022年4月通过公开招标方式与关联方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孙公司深圳市三义建筑系统有限公司签订《年产2GW异质结光伏组件及1GWh储能产品建设项目》合同，项目合同金额25,000万元（含税），具体以最终实际结算为准。随着山东泉为基地建设的推进和建设产能的调整，山东泉为的工程建设

规模也相应提高。截至目前，公司对该基地建设相关账目进行结算，山东泉为与深圳三义的实际工程结算金额为31,706.75万元，超出了公司前期已审议的金额，基于谨慎性原则，现对该超出部分金额予以补充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已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3年第四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议案，并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褚一凡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定于2024年1月15日下午15:00在公司上海办公室会议室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三、备查文件**

- 1、《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3年第四次专门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29日